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分配。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股票代码 | 600396 | 公司简称 | *ST金山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ST金山 |
|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 | 金山股份 | 股票代码 | 600396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 金山股份 | 股票代码 | 600396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总资产 | 10,480,222,002.06 | 10,071,367,234.43 | -2.0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266,024,359.30 | -1,797,469,118.05 | -0.65 |
| 营业收入 | 3,289,244,370.51 | 3,421,387,891.29 | -0.6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09,670,426.08 | -773,527,373.79 | -0.6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13,897,064.76 | -791,070,690.91 | -0.6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6,743,710.96 | 429,056,698.94 | -106.8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461 | -0.5262 | 不适用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461 | -0.5262 | 不适用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64,292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 国家 | 20.02 | 306,061,649 | 0 | 0 |
| 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国家 | 17.69 | 269,162,882 | 0 | 无 |
| 华电辽宁能源有限公司 | 国家 | 17.68 | 268,886,048 | 0 | 无 |
| 深圳市顺信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05 | 59,624,128 | 0 | 无 |
| 刘琛 | 境内自然人 | 0.82 | 7,716,200 | 0 | 无 |
| 刘高 | 境内自然人 | 0.49 | 7,176,200 | 0 | 无 |
| 李俊豪 | 境内自然人 | 0.29 | 5,746,540 | 0 | 无 |
| 李强 | 境内自然人 | 0.28 | 5,114,300 | 0 | 无 |
| 李亚强 | 境内自然人 | 0.24 | 4,954,220 | 0 | 无 |
| 赵毅群 | 境内自然人 | 0.22 | 4,742,304 | 0 | 无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筹划完成与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公司向华电辽宁能源有限公司出售辽宁华电铁岭发电公司100%股权和阜新金山煤矸石热电有限公司75%股权,2023年6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2023年6月28日、7月2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23年8月10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详见公司2023年8月1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毕涛
董事会批准报出日期: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ST金山 公告编号:临2023-048号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司董事长毕涛主持,会议由董事长毕涛主持,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2名。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短信、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同意《关于审议〈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同意《关于全资建设辽宁华电大连太平湾合作创新区供热项目暨成立项目公司的议案》,同意将全资建设辽宁华电大连太平湾合作创新区供热项目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为:全资建设辽宁华电大连太平湾合作创新区供热项目暨成立项目公司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综合实力可持续发展能力,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全资建设辽宁华电大连太平湾合作创新区供热项目暨成立项目公司。

(详见临2023-050号《关于全资建设辽宁华电大连太平湾合作创新区供热项目暨成立项目公司的公告》)

(三)同意《关于审议〈公司与华电财务公司开展金融服务的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为:中国华电财务有限公司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流程、内部风险控制制度都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严格监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未发现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而进行的相关变更,对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前后的会计政策

1.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6号》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以固定产资产等存在弃选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6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结论性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的要求进行变更和调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后,能够使公司的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5006 证券简称:山东玻纤 公告编号:2023-082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股票代码 | 605006 | 公司简称 | 山东玻纤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山东玻纤 |
|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 | 无 | 股票代码 | 605006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 无 | 股票代码 | 605006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总资产 | 5,201,054,798.14 | 5,045,999,690.09 | 3.0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299,446,204.73 | 2,839,151,727.14 | -1.40 |
| 营业收入 | 1,164,213,698.10 | 1,166,376,091.20 | -27.6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19,060,930.83 | 347,974,915.71 | -66.0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6,603,300.33 | 340,154,418.12 | -96.4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8,227,400.79 | 400,000,613.32 | -12.9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07 | 13.79 | 减99.72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0 | 0.58 | -66.2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0 | 0.58 | -66.23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27,534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山东德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 | 境内自然人 | 51.82 | 316,441,633 | 316,441,633 | 0 |
| 上海东裕股权投资有限公 | 境内法人 | 12.79 | 79,114,091 | 0 | 无 |
| 湖州三鼎源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合伙) (有限合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86 | 5,716,572 | 0 | 无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 (有限合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79 | 4,890,000 | 0 | 无 |
| 王健秋 | 境内自然人 | 0.61 | 3,723,148 | 0 | 无 |
| 宋志坤 | 境内自然人 | 0.46 | 2,826,220 | 0 | 无 |
| 高世恒 | 境内自然人 | 0.42 | 2,500,000 | 0 | 无 |
| 李利 | 境内自然人 | 0.41 | 2,465,000 | 0 | 无 |
| 李金保 | 境内自然人 | 0.31 | 1,964,000 | 340,000 | 0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内容提示:

转债代码:111001 转债简称:山玻转债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30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提前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娜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与财务总监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董事会编制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规、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5006 证券简称:山东玻纤 公告编号:2023-082

转债代码:111001 转债简称:山玻转债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ST华铁 | 股票代码 | 000976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ST华铁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 华铁股份 | 股票代码 | 000976 |
|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 | 华铁股份 | 股票代码 | 000976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447,282,211.90 | 1,246,493,406.28 | -64.0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40,076,073.94 | 226,217,368.43 | -82.2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7,507,489.05 | 225,863,923.43 | -92.2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699,530,164.46 | 89,520,302.87 | -844.3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51 | 0.1418 | -82.3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51 | 0.1418 | -82.3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9% | 4.74% | -3.46%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0,433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泰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6.37% | 261,137,061 | 0 | 质押 260,240,000 |
| 青岛兆隆通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75% | 139,600,000 | 0 | 质押 139,600,000 |
|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 其他 | 1.13% | 18,015,636 | 0 | 无 |
| 德业股份 | 境内自然人 | 1.11% | 17,779,779 | 0 | 无 |
| 青岛中创信源有限公司 | 境内法人 | 1.03% | 16,400,729 | 0 | 无 |
| 高源盛 | 境内自然人 | 1.03% | 16,400,000 | 0 | 无 |
| 高洪涛 | 境内自然人 | 0.97% | 13,600,562 | 0 | 无 |
| 张春东 | 境内自然人 | 0.96% | 13,200,000 | 0 | 无 |
| 张宇 | 境内自然人 | 0.81% | 13,000,000 | 0 | 无 |
| 胡朝 | 境内自然人 | 0.82% | 8,339,700 | 0 | 无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拉萨泰通与兆隆通为一行动人,存在关联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发现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与德业股份关联关系说明(如有) 德业股份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9,400,502股,公司未知是否有股东参与转债业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24日、2019年1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且发行总额不超过发行前最近一期末未经审计净资产额的40%,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尚无最新进展?

2.收购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组成联合受让体于2021年12月17日通过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摘牌并且受让通汇资本21.5%的国有股权,其中公司受让通汇资本10%股权,对应的总投资额最高为56,382.506万元,其中本次交易对应的挂牌底价为54,732.506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承担该10%股权对应的尚未实缴的注册资本的实缴义务为650万元。

2022年2月16日通汇资本已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持有通汇资本10%股权,成为通汇资本的战略投资者。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照《产权交易合同》约定支付了本次交易首期股权转让款16,419.75万元和延期付款期间利息,尚未支付

的股权转让款合计38,312.75万元。公司与转让方山东高速集团友好协商,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补充协议》,将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付款期限延长1年至2023年12月22日,延期付款期间的利息仍按照《产权交易合同补充协议》(包括其任何修改和补充)的履行,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相关出质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正在办理本次变更工商信息的相关事宜,尚无最新进展。

4.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6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和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随后,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结合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本次董事会和监事会完成换届。

5.公司控股股东进行合伙人变更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4月8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进行合伙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泰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拉萨泰通”)普通合伙人宜国国先生(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受让有限合伙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齐合一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拉萨齐合一合”)持有的37.6%财产份额,从而导致拉萨泰通合伙人发生变更。公司于报告期内收到控股股东拉萨泰通提供的《私营企业基本注册信息查询单》,上述事项于2023年4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公司变更签字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勃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包铁军工作调整,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控制制度》相关规定,现指派王荣波、彭顺利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文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负责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继续完成相关工作。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华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9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宜国国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77)和《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78)。